

# 中国转基因安全监督 管理体系规范

撰文

王友华 朱涛 梁成真

绘图

张雨微

我国转基因安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规范、严谨,可以确保安全。一是,我国建立了一整套适合我国国情并且与国际接轨的法律法规体系,涵盖了转基因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进口许可以及产品强制标识等各环节。国务院颁布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农业部制定实施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评价管理办法》《农业转基因生物进口安全管理办法》《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办法》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办法》4个配套规章,国家质检总局施行了《进出口转基因产品检验检疫管理办法》。二是,我国依据转基因安全监督管理需求组建了合理高效的行政管理体系;建立了由12个部门组成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制度,负责研究和协调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农业部设立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办公室,负责全国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的日常协调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三是,从安全评价、技术标准、检测监测三个方面入手形成了细

致全面的技术支撑体系。由多学科64位专家组成的国家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委员会负责对转基因生物进行科学、系统、全面的安全评价。组建了由41位专家组成的全国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了104项转基因生物安全标准。认证了42家权威科学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涵盖了食品安全、环境安全和产品成分在内的监督检验测试任务,能够充分保障我国的转基因安全管理和产业化决策公平公正,能够有力维护国家和公众利益。

## 作者简介

王友华,中国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研究所,科技管理处副处长,主要从事科技管理、知识产权研究、科学普及等工作。

朱涛,中国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主要从事生物信息学研究。

梁成真,中国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主要从事棉花遗传学和基因工程研究。

(责编 桑新华)

